

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十二五”学科建设发展规划

学科建设水平是学校学术水平、办学质量和综合竞争力的重要标志，是各项事业发展的龙头。为早日实现建设成为国内同类院校领先、在国际上有一定影响、特色鲜明、高水平、多科性职业技术师范大学的奋斗目标，根据学校《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十二五”事业发展规划》要求，特制定“十二五”学科建设专项发展规划。

第一部分 建设基础

一、“十一五”期间取得的成就

“十一五”期间，学校的学科水平得到大幅提升，已基本形成以工学、教育学为主，理学、管理学兼备的多学科体系。学校加大重点学科建设和学位点申报工作力度，学科建设取得多项突破性进展。

（一）省部级重点学科取得了零的突破

2006年，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职业技术教育学2个学科被评为天津市重点学科，载运工具运用工程学科被评为天津市重点发展学科，标志着我校学科水平提高到新的层次。

（二）学位授权工作取得重大进展

1. 获得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权

经过近5年的建设和发展，我校获批教育学、数学、机械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交通运输工程、管理科学与工程6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权，涵盖教育学、理学、工学和管理学4个学科门类。

2. 获得“中职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授权

2008年，学校被教育部破格批准在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职业技术教育学、教育技术学3个专业开展“中职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培养工作，开创了我国职业技术师范院校招收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的先河。到2010年，我校具有“中职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招生资格的专业达到8个。

3. 获得硕士专业学位授权

2010年，经国务院学位办批准，学校获得工程硕士（机械工程领域）

专业学位授权。

（三）硕士研究生培养类型和规格得到拓宽

为了适应职业教育发展对高层次职教师资的需求，学校依托优势学科，不断拓宽硕士研究生的培养结构和类型。2006年，我校获准招收首批外国留学生；2007年，我校培养的首届“双师型”硕士研究生顺利毕业并受到社会各界广泛关注和好评；2008年，我校开始招收“中职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培养类型和规格都得到进一步拓展。硕士研究生的构成既有全日制研究生，又有非全日制研究生，既包括中国研究生，还包括外国留学硕士研究生。

（四）硕士研究生规模得到快速增长

“十一五”期间，我校研究生规模得到快速增长。各类硕士在校生达到564人，其中，全日制硕士研究生313人，职校硕士190人，外国留学硕士研究生61人，是“十五”末研究生规模的近12倍。

（五）积极创新特色研究生培养模式

我校紧密围绕职业教育发展需要，不断深化高层次人才培养特色，积极探索“双导师、双基地、双证书”的硕士层次“双师型”人才培养模式，建立了一批研究生实践基地，并遴选了研究生合作导师。学校培养的工科硕士毕业研究生全部获得中、高级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学位（学历）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的“双师型”硕士研究生深受用人单位欢迎。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虽然“十一五”期间，学校在学科建设和研究生教育方面取得多项突破性进展，但由于学科建设起点低、起步晚，学科水平和实力距离一流职业技术师范大学的建设目标还存在一定差距，突出表现在：

（一）学科水平和层次有待提高

省部级以上重点学科的数量偏少，学科整体实力和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学科建设缺乏领衔人才

高水平、高素质学科带头人数量不足，直接影响学科发展后劲。

（三）部分学科研究生招生困难

第一志愿研究生招生录取率低，生源质量不高，制约了我校研究生培养质量提高和人才培养特色发挥。

第二部分 建设目标

一、发展思路

（一）加强重点学科建设

以重点学科建设为核心，以学位点建设为基点，充分发挥重点学科的引领和辐射作用，集中人、财、物等各方面资源，切实加大现有学科的建设力度，加快新一批重点学科的建设步伐。

（二）优化学科布局

实施“特色学科建设工程”，以职业技术师范教育研究为先导，以职业技术教育学为理论基础，以工学等学科为实践平台，积极构建突出职业技术师范教育特色的学科体系，稳步推进以工学、教育学为主，理学、管理学等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布局。

（三）创新研究生培养模式

实施“研究生教育创新工程”，积极变革特色研究生招考制度，进一步完善“双师型”硕士层次职教师资的培养模式；改革研究生培养课程体系，突出研究生教育教学能力和专业实践能力培养，进一步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

二、建设目标

（一）总体目标

“十二五”期间，开始启动申报博士学位授权工作，努力在省部级重点学科、硕士一级学科授权、专业学位授权等方面取得新进展；继续探索高层次特色人才培养模式和途径，不断扩大各类研究生培养规模，满足职业教育发展对高水平“双师型”特色职教师资的需要。

（二）主要标志

1. 学科建设

（1）省部级重点学科

重点学科建设方面，在现有省部级重点学科基础上，力争“十二五”期间省部级重点学科数达到4-6个。

（2）学位点建设

学位点建设方面，加大一级学科点建设力度，重点建设教育学、机械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交通运输工程、数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信息与通信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统计学、电子科学与技术、心理学、设计学、外国语言文学等学科，到2015年，力争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达到10-12个。

加强硕士专业学位点建设，在开展“职业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

培养工作的同时，争取新增工程硕士 4 个专业领域，并获得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

2. 人才培养

(1) 人才培养规模

不断扩大研究生培养规模，优化硕士研究生培养结构，到 2015 年，各类硕士研究生规模达到 1250 人，其中全日制研究生 700 人（含硕士留学生 50），“职校硕士” 450 人，专业硕士 100 人，力争使全日制研究生数与其他类别研究生数的比例达到 1:1。

(2) 硕士层次“双师型”职教师资培养模式

不断深化特色人才培养模式，加强“双导师”队伍建设，“职校硕士”培养中“双导师”比例达到 100%；突出研究生的技能培养，要求工科硕士研究生必须获得中级以上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力争获技师资格的工科全日制研究生比例达到 3%。工科“职校硕士”达到 10%；积极创建研究生实践基地，为研究生提高实践能力创造条件，到 2015 年，力争研究生实践基地达到 15 个。

第三部分 主要任务指标分解与保障措施

一、主要任务指标分解（按年度分解）

主要任务	时间	具体指标	具体承担单位
硕士研究生在校生规模*	2011 年	700 人	相关二级学院
	2012 年	820 人	相关二级学院
	2013 年	950 人	相关二级学院
	2014 年	1100 人	相关二级学院
	2015 年	1250 人	相关二级学院
学位点建设	2011 年	启动授予博士学位人才培养项目申报工作和新增一级学科建设	相关二级学院
	2012 年	启动新一轮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申报准备工作，积极申报新的专业学位授权点	相关二级学院
	2013 年	争取获得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授权，新增工程硕士 4 个专业领域	相关二级学院
	2014 年	启动新一轮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申报准备工作，积极申报 4-6 个硕士一级学科	相关二级学院
	2015 年	争取新增 4-6 个硕士一级学科	相关二级学院

省部级重点学科建设	2011年	完成2个省部级重点学科验收工作；启动新一轮省部级重点学科申报工作，争取新增2-3个省部级重点学科	相关二级学院
	2012年	完成“十二五”省部级重点学科本年度考核工作	相关二级学院
	2013年	完成“十二五”省部级重点学科本年度考核工作	相关二级学院
	2014年	完成“十二五”省部级重点学科本年度考核工作	相关二级学院
	2015年	做好“十二五”省部级重点学科验收工作	相关二级学院
“职校硕士”双导师比例	2011年	100%	相关二级学院
	2012年	100%	相关二级学院
	2013年	100%	相关二级学院
	2014年	100%	相关二级学院
	2015年	100%	相关二级学院
获技师职业资格证书比例	2011年	工科全日制2%	相关二级学院
	2012年	工科全日制2.5%，“职校硕士”7%	相关二级学院
	2013年	工科全日制3%，“职校硕士”8%	相关二级学院
	2014年	工科全日制3%，“职校硕士”9%	相关二级学院
	2015年	工科全日制3%，“职校硕士”10%	相关二级学院
研究生实践基地	2011年	6个（机械工程学院1，自动化与电气工程学院1，电子工程学院1，信息技术工程学院1，汽车与交通学院1，研究生处1）	相关二级学院
	2012年	增2个（信息技术工程学院1，汽车与交通学院1）	相关二级学院
	2013年	增2个（职业教育学院1，机械工程学院1）	相关二级学院
	2014年	增3个（理学院1，自动化与电气工程学院1，电子工程学院1）	相关二级学院
	2015年	增3个（经济与管理学院1，机械工程学院1，信息技术工程学院1）	相关二级学院

二、保障措施

（一）具体措施

1. 设立学科建设专项资金

积极利用中央与地方共建项目、国家职业教育支持项目和天津市“十二五”综投项目，设立学科建设专项资金，优先资助与天津社会需要、支柱产业发展密切相关的优势特色学科，加大对省部级重点学科及其后备学科的建设投入，在人才引进、实验室建设、仪器设备和图书购置等方面优先提供经费支持，不断提高大型仪器利用率，保障学科建设的可持续发展。

2. 优化学科布局，凝炼学科方向

巩固工学、教育学的学科优势，推进理学、管理学学科的建设，扶植交叉学科和新兴学科，在研究方向上，紧密围绕社会、经济发展需要以及学科发展前沿，结合博士学位授权单位建设条件，找准研究方向和定位，突出职业技术师范教育研究特色。

3. 打造高水平学科梯队

加快学科梯队建设步伐，重点加强领军人才、学科带头人和中青年学术骨干的引进和培养；进一步完善学科带头人、学术带头人和学术骨干的遴选和考核制度，不断优化教师职称、学历结构，提升整个学科梯队的学术水平。

4. 实施学科建设目标责任制

进一步完善校院两级学科建设管理机制，制定学科建设规划，实施学科建设项目负责制，将学科建设规划任务层层分解，责任到人，确保学科建设取得积极的成效。

5. 拓宽研究生招生渠道，提升生源质量

采取多种手段扩大研究生招生宣传，积极拓宽研究生招生渠道，提高第一志愿研究生录取率；积极探索特色研究生招考制度改革，通过免试推荐方式，选拔优秀生源，培养高素质硕士层次“双师型”职教师资。

6. 全面实行“双导师”培养研究生模式

加大合作导师队伍建设力度，积极聘请校外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工程技术人员、职业院校教师和具有高技能、技巧的人才以及有丰富教育培训经验，并做出突出贡献的教育、管理人员担任硕士研究生导师，充分发挥导师组在特色研究生培养中的重要作用。

7. 推进校外“研究生实践基地”的创建

加强与同类院校、中高职院校、职业教育研究机构及企事业单位在科研及人才培养领域的合作，为研究生提供教育教学实践、工程实践、管理实践的机会和条件，切实提高研究生实践能力和研究能力，促进人才培养与人才需求的对接。

8. 完善“双师型”研究生培养课程体系

围绕高层次职教师资及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的培养目标，进一步完善“双师型”研究生培养课程体系，强化实践环节，提高研究生师范能力，积极培养“双师型”留学生硕士。

（二）检查落实

“十二五”学科建设专项发展规划的落实情况实行年度检查和不定期评估。每年年底对照任务指标分解表对年度任务完成、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及时发现问题，督促任务完成；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和学科建设工作的具体情况，对“十二五”学科建设工作进行不定期评估，确保“十二五”学科建设任务顺利完成。